

武汉开发区(汉南区)统战部2017年部门预算公开说明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根据市委、市政府批复的“三定”方案简要说明)

1、负责组织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市委关于统一战线(对台、民族宗教、工商联)的方针、政策;负责拟订有关具体实施意见和政策性、法规性文件;负责对全区统一战线(对台、民族宗教、工商联)工作的协调、监督和检查;负责统一战线(对台、民族宗教、工商联)理论和方针、政策的调查研究;了解情况,掌握政策,向开发区工委(汉南区委)和上级主管部门反映情况,提出开展统一战线(对台、民族宗教、工商联)工作的意见和建议。

2、负责协助开发区工委(汉南区委)联系各民主党派和无党派代表人士,认真贯彻党领导的多党合作和政治协商制度;协助开发区工委(汉南区委)组织召开民主党派、工商联负责人和无党派代表人士民主协商会、双月座谈会、情况通报会;支持和推动各民主党派和无党派代表人士发挥参政议政和民主监督作用,及时、准确地反映他们的意见、批评和建议;协助各民主党派加强自身建设,培养、选拔新一代代表人物;引导工商联会员积极参加国家经济建设,推动社会主义混合制经济体逐步完善,促进社会全面发展。

3、负责推进党外代表人士政治安排和实职安排有关政策的贯彻落实，负责做好党外后备干部和新的代表人物的培养选拔工作。

4、负责联系非公有制经济代表人士，反映非公有制经济代表人士的情况，协调关系，提出政策性建议；会同有关部门积极鼓励和促进全区非公有制经济健康发展，引导和促进广大非公有制经济人士参与国企改革和光彩事业；协助做好非公有制经济组织中党、团和工会组织的建设。

5、负责做好党外知识分子工作。反映情况，掌握政策，协调关系，举荐人才，提出政策性建议；重点联系并培养有代表性、有影响的党外知识分子代表人物，听取他们的意见和建议，帮助他们在自己的专业领域和社会上发挥更大作用。

6、负责开展以“统一祖国、振兴中华”为重点海外统战工作，加强与海外有关社团和港澳同胞、台湾同胞及国外留学人员中代表人物的联系交往；会同和协助有关部门推动与港澳台及海外的经济、科技、文化等方面的交流与合作。

7、对全区涉台事务实施统一归口管理。管理指导各领域的对台交流与合作。协调处理为台资企业发展服务的有关事宜；协调指导我区去台人员往来、台胞接待、因私赴台、赴台定居、按政策对涉台婚姻进行指导。

8、负责联系少数民族和宗教界代表人物，协助有关部门做好少数民族干部的培养、选拔和使用及少数民族流动人口管理。依法管

理民族宗教事务，保障公民宗教信仰自由权利，保护合法宗教活动。协同有关部门妥善处理影响民族关系及宗教界稳定的各种矛盾和问题，会同有关部门防止和制止不法分子利用民族、宗教进行的非法、违法活动，维护民族团结和社会稳定。协同有关部门搞好少数民族生产、生活特需用品工作，落实民族村、企业和少数民族个人的优惠、扶持政策，发展少数民族经济和社会事业；会同有关部门组织实施宗教文化旅游资源开发和对全区宗教自养事业发展。会同有关部门处理涉及民族、宗教方面的涉外事宜；参与做好涉疆、涉藏、维稳和反恐相关工作，指导各宗教团体搞好宗教教职人员队伍建设。

9、代表并维护工商联会员的合法权益，反映会员的意见、要求和建议；引导会员弘扬中华民族传统美德，热心社会公益事业；为会员提供信息、科技、管理、法律、会计、审计、融资、咨询等服务；开展工商专业培训，帮助会员改进经营管理，督促会员依法纳税。增进会员与国内、国际工商社团及工商界人士的联谊，帮助会员开拓国内、国际市场，促进经济、技术和贸易合作的发展。服务会员企业发展，及时为会员提供有关证明、协调关系，调解经济纠纷。

10、协助做好市政府参事及区有关特约人员的遴选聘任工作。

11、负责培训全区统战系统工作干部，提升做好新形势下大统战工作水平。组织开展全区统一战线的宣传工作。

12、承办上级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工委(区委)统战部由1个机关组成，其中：行政单位1个。

(三)部门人员构成

工委(区委)统战部总编制人数6人，其中：行政编制6人。
在职实有人数11人，其中：行政编制6人。

离退休人员 4人，其中：退休 4人。

二、年度工作目标及主要任务

(一)强化思想政治引领，夯实统一战线政治共识基础

1、着力提升政治共识意识。通过举办辅导报告会、召开座谈会、举办培训班、开展异地培训等多种形式，组织和引导区各民主党派、工商联和无党派人士学习贯彻党的十八届四中、五中、六中全会和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

2、以“守法诚信”教育为重点，继续深化拓展非公有制经济人士理想信念教育实践活动。

3、努力建设我区统战同心品牌。组织和引导统战成员积极参与“同心律师服务”、“同心圆梦助学”、“精准扶贫”等公益活动，努力建设和打造我区“同心”品牌。

(二)加强非公领域统战，推进“两个健康”发展

1、致力促进非公有制经济健康发展。继续开展“万名干部进万企”活动，全力助推我区非公有制经济健康发展。

2、致力促进非公有制经济人士健康成长。

(三)推进党外资源融合，加强党外代表人士队伍建设

1、基本完成统战资源的整合。以沌口片为重点，按照统一战线12个方面工作范围，对全区党外代表人士再次进行登记造册，建立数据共享的党外代表人士综合数据库，为统战领域各项工作的开展掌握全面真实的第一手资料。

2、切实做好党外人士成长工作。

3、认真做好民主党派和工商联换届工作。

(四)做好港澳台海外统战工作

1、切实加强对外交流合作，充分利用省、市“台湾周”、“华创会”等平台，进一步做好对外宣传和引资的牵线搭桥工作。

2、切实服务台资企业发展。

(五)认真执行民宗政策，维护民宗领域和谐稳定

1、切实推进全区民族团结进步创建工作。

2、切实加强少数民族流动人口服务管理。

3、依法加强宗教活动场所管理。

三、部门收支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一)2017年部门预算总收入521.24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521.24万元。

(二)2017年部门预算总支出521.24万元。其中：基本支出323.68万元，项目支出197.56万元。

按照支出功能分类科目，主要用于：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486.47万元；住房保障支出34.77万元。

按照支出经济分类科目，主要用于：

工资福利支出133.47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50.93万元；对个人

人和家庭的补助66.74万元；不可预见费72.54万元。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情况

2017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521.24万元，比2016年预算增加81.35万元，增长15%；主要安排情况如下：

(一)基本支出324.5万元，比2016年预算增加84.61万元，增长26%，主要原因：公用经费标准和不可预见费的标准都提高了。其中：

1. 人员经费272.75万元，包括：

(1) 工资福利支出133.47万元，主要用于在职人员工资正常发放。

(2)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66.74万元，主要用于退休人员退休费和公积金的缴纳。

(3) 不可预见费72.54万元。

2. 公用经费50.93万元，均为商品和服务支出，主要用于部门办公费、会议费、培训费等费用的支出。

(二)项目支出197.56万元，其中：

1. 部门项目197.56万元。主要安排为：

(1) 统战工作经费45万元(含汽车零部件基地建设费10万元)，主要用于开展党外代表人士、民族宗教、工商联相关活动，以及汽车零部件行业商会基地建设等。

(2) 对台工作专项经费100万元，主要用于开发区(汉南区)与台湾方面教育、文化领域的交流合作。

(3) 党派工作经费37万元，主要用于组织全区6个民主党派

(农工党、民盟、民进、民建、九三学社、民革)和知识分子联谊会开展相关活动。

(4)职工生活补助10.56万元，主要用于职工每月生活补贴。

(5)政治特别费5万元，主要用于解决新时期统战成员(党外成员、少数民族人员、宗教信众、非公经济人士、“三胞”)在凝聚人心、增进共识等方面的特别政治费用。

五、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情况

(一)“三公”经费的单位范围：统战部机关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情况

2017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资金安排“三公”经费预算1.76万元，比2016年预算减少5.24万元，下降74%。其中：

1.因公出国(境)经费预算0万元，比2016年预算减少0万元。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0万元，比2016年预算减少0万元。其中：

(1)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比2016年预算减少0万元。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万元，比2016年预算减少0万元。

3.公务接待费预算1.76万元，比2016年预算减少5.24万元，主要原因：厉行节约，降低公务接待标准。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情况

工委(区委)统战部2017年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七、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2017年部门机关运行经费50.93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费用等。

(二) 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按照现行政府采购管理规定，2017年部门预算中纳入政府采购预算支出合计15万元。包括：

1. 服务类15万元。其中：主要用于办公设备的更新。

(三)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16年12月31日，部门共有车辆0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0辆。

2017年部门预算安排车辆购置经费0万元。

(四) 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17年部门项目、公共项目均实行绩效目标管理，涉及一般公共预算当年财政拨款521.24万元。